

114年 十二年課綱
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

原住民族教育議題 教學參考教案

徵稿



透過優秀教案徵稿與公開分享，提升各部定領域課程之教師熟悉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課程內容背景知識，以及選擇合適的議題，適時的融入教學之中。

投稿方式

寄送教案電子檔及智慧財產授權書掃描檔至E-mail:satong@gms.ndhu.edu.tw；或是另外寄送紙本授權書至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稿費給付方式

經審查入選為優良教案後將給付稿費，稿費支付以每千字1,600 元為單位，稿費上限為10,000元整。

注意事項

- 1.徵稿期間：第一階段即日起至114年7月15日，第二階段114年7月16日至9月30日
- 2.來稿文幅以 2,000 字至 2萬字為度，務必依照教案格式(附件一)撰寫
- 3.詳細規定請詳閱簡章

詳情請參閱



計畫官網



活動簡章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聯絡人資料：
承辦人：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蕭竹均專任助理
聯絡電話：03-8905933
聯絡信箱：satong@gms.ndhu.edu.tw



#電子報徵稿

114年十二年課綱

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

電子報內容包括近期活動訊息及教學資源介紹兩大類，後者至少包括：

- 1.十二年課綱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條目釋義。
- 2.十二年課綱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科書單元或教案教材介紹。
- 3.十二年課綱校訂課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課程介紹。
- 4.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教學參考資源介紹（包括專書、論文、工具書及影音資料等）。
- 5.其它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

投稿方式

有意願之投稿者將稿件電子檔及電子報投稿者基本資料表
寄至承辦人信箱abus@gms.ndhu.edu.tw即可。

注意事項

- 1.每篇文章撰寫以3千字為基準。稿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修正對照表」為主，1個字約1.6元計算。
- 2.稿件隨到隨審的方式，截稿日持續徵稿到：114年9月30日。

詳情請參閱

計畫官網



活動簡章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聯絡人資料：

承辦人：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溫宸沫專任助理

聯絡電話：03-8905936

聯絡信箱：abus@gms.ndhu.edu.tw



徵件

114年十二年課綱
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

教師自主學習社群方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東華大學執行「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鼓勵教師組成社群，自主增能原住民族議題相關學習內容條目，補助經費最高20,000元整。



申請資格

每一社群以至少3人為原則，社群學習主題自訂但應符合下列兩項條件：

- 1.與原住民族歷史、文化或當代權利議題相關。
- 2.能明確指出對應於部定領域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注意事項

- 1.本年度預定補助 10 個教師社群，隨送隨審額滿為止。
- 2.申請截止日期為 114年 4月 30 日。
- 3.申請核准後，請於 114年 9月 30 日前執行完畢，並於114年10月31日前繳交成果報告書乙份。



詳情請參閱

計畫官網



活動簡章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聯絡人資料：

承辦人：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溫宸沫專任助理

聯絡電話：03-8905936

聯絡信箱：abus@gms.ndhu.edu.tw

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電子報徵稿計畫書

一、源起

為推廣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分享各級學校課程發展及教材教案設計經驗，特以由電子報出刊，另於公告於國教署設置之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站的方式，俾能宣傳計畫工作傳，以協助各級學校教師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教學工作。歡迎各界朋友踴躍投稿分享寶貴經驗。

二、電子報內容

預定包括近期活動訊息及教學資源介紹兩大類，後者至少包括：

- (一)12 年課綱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條目釋義。
- (二)12 年課綱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科書單元或教案教材介紹。
- (三)12 年課綱校訂課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課程介紹。
- (四)12 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教學參考資源介紹（包括專書、論文、工具書及影音資料等）。
- (五)其它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

三、發行日期與方式

電子報將於 113 年 3 月、6 月、9 月、12 月，共發行 4 期，公告在國教署「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站」<https://ieiw.k12ea.gov.tw/TwelveYears/>。

四、徵稿方式

以邀稿與徵稿方式併行，對象為專家學者及教師為主，有意願之投稿者將稿件電子檔及電子報投稿者基本資料表寄至承辦人信箱即可。

五、各期季刊內容

以每季發行一期，每期 3 至 6 篇文章，預計收 20 篇，每篇文章撰寫以 3 千字為基準。稿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修正對照表」為主，1 個字約 1.6 元計算。

六、截稿日期

稿件採隨到隨審的方式，截稿日持續徵稿到： 9 月 30 日。

七、辦理單位與聯繫方式委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執行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承辦人：溫宸沫專任助理

聯絡電話：03-8905936

投稿信箱請寄：abus@gms.ndhu.edu.tw

《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電子報投稿者基本 資料表

姓名	中文：族名：	族別		投稿日期	年 月 日
投稿題目					
服務單位				職稱	
最高學歷 / 系所					
通訊住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請將稿件與本資料表一同寄至 abus@gms.ndhu.edu.tw

114 年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推廣計畫

教案甄選簡章

壹、活動宗旨

- 一、透過優秀教案選拔與公開分享，提升各部定領域課程之教師熟悉十二年課綱原住民族教育議題相關課程內容背景知識。
- 二、鼓勵各級國教輔導團、學群科中心、議題中心或教師社群合作，培訓各學習階段及分區種子教師等教師，投入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條目教案研發工作。
- 三、擴大本計畫工作坊辦理成果，激發參與之基層教師投入教案撰寫工作，提供更多的優質教案供各領域教師參考。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參、教案徵稿內容

一、參加對象

- (一) 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非學校形態實驗教育）之國小、國中、高中正式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專職族語老師、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二) 大專院校之教育相關系所、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實習學生。
- (三) 各區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縣市教育局(處)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等相關工作人員。
- (四) 其它教育相關工作人員（含部落工藝師、文化工作者、文化指導員、部落耆老等）

二、徵稿領域

- (一) 國小階段
 1. 社會領域
 2. 自然領域
 3. 藝術領域

（二）國中階段

1. 社會領域
2. 自然領域
3. 藝術領域

（三）高中階段

1. 社會領域
2. 自然領域
3. 藝術領域

肆、重要活動日期

徵稿期間：第一階段即日起至114年7月15日，第二階段114年7月16日至9月30日。

伍、教案稿費給付方式

經審查入選為優良教案後將給付稿費，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給基準數額修正對照表」為主。稿費支付以每千字1,600元為單位，稿費上限為10,000元整。

陸、徵稿須知

- 1 教案依來稿先後採雙向匿名方式隨時送審，經初、複審程序後，遵照審查意見決定刊登與否。
- 2 來稿文幅以 2,000 字至 2 萬字為度，請依規格撰寫，凡引用他人著作，應依著作權法規定明示出處，並加註釋及附列參考文獻，並請註明出處及附寄原文。文稿內容如有違反著作權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責任自負。
- 3 來稿請用真實姓名，載明通信地址、電話、電子信箱、學經歷及服務單位名稱、職務。本刊對來稿有權刪改，如不願刪改者，請事先說明。
- 4 來稿經刊登後，即依相關規定致送稿酬。
- 5 來稿經本刊採用刊登，本刊享有在任何地點、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且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

柒、注意事項

- 一、 可以以團體方式投稿，最多 3 人。
- 二、 作品恕不退還，請自留底稿。
- 三、 教案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且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教案為主。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需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及附上原著作權單位／個人授權證明文件；取材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照片、圖片、影音為內容，如有涉及侵害《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或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或商標、服務標章、機關標誌者，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
- 四、 已參加其他教案甄選活動並已獲獎的作品，不得重複投稿
- 五、 作品內容請留意，勿使用歧視性用語，以及避免原住民族議題落入偏見。
- 六、 優良教案設計及學習單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推廣之目的，以收錄、展示、重製、公佈網站等方式使用。
- 七、 主辦單位對作品得視需要予以修改，做為後續規劃及應用。

捌、投稿方式

寄送教案電子檔至E-mail:satong@gms.ndhu.edu.tw；並另外寄送紙本授權書至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地址：974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 1 號；電話：03-8905936；聯絡人：蕭先生）才算報名完成。

有任何疑問可致電至03-8905936詢問

114 學年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案範例

教學授課節數以一個完整活動、教學單元或幾個小單元的組合為原則。

一、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主題，以下條目為優先：

(一) 社會領域 (詳見附件 5)

(二) 自然領域 (詳見附件 6)

以國立清華大學傅麗玉老師所拍攝之《科學小原子》影片為例：

主題	內容	對應之學習領綱舉例
阿美族-巴拉告	➤ 阿美族巴拉告 (魚屋) 講解生態鏈 (初級消費者、次級消費者)	INc-III-9 不同的環境條件影響生物的種類和分布，以及生物間的食物關係，因而形成不同的生態系。 INe-III-12 生物的分布和習性，會受環境因素的影響；環境改變也會影響生存於其中的生物種類。 INe-III-13 生態系中生物與生物彼此間的交互作用，有寄生、共生和競爭的關係。
魚又急轉彎：光的折射	➤ 我們看到水中的物體其實是虛像，真正的物體位置其實是在更下方。 ➤ 泰雅族 kita quleh 魚鏡：白天會嚇到魚，所以只能在晚上使用。因為能更靠近魚，減少折射作用形成的誤差，而且視線在水底也不會受到水波紋影響，所以能把魚看得更清楚。	INe-III-8 光會有折射現象，放大鏡可聚光和成像。 INe-II-6 光線以直線前進，反射時有一定的方向。
排灣族-鞦韆	➤ 藉由排灣族鞦韆 (tjiuma) 擺盪來認識單擺。	INd-II-9 施力可能會使物體改變運動情形或形狀；當物體受力變形

主題	內容	對應之學習領綱舉例
	➤ 操作實驗說明單擺擺動快慢與擺長的關係。	時，有的可恢復原狀，有的不能恢復原狀。 INc-II-1 使用工具或自訂參考標準可量度與比較。 INc-III-1 生活及探究中常用的測量工具和方法。 Ea-IV-1 力能引發物體的移動或轉動。 Eb-IV-3 平衡的物體所受合力為零且合力矩為零。 Eb-IV-10 物體做加速度運動時，必受力。以相同的力量作用相同的時間，則質量愈小的物體其受力後造成的速度改變愈大。

(三) 藝術領域 (詳見附件 7)

二、教案格式

- (一) 稿件以中文 MS-Word97 以上版本或相容之自由軟體編寫，不接受手寫稿。
- (二) 教案格式請依本活動簡章檢附之格式撰寫。
- (三) 學習單、簡報等教學活動中所需之素材，請清楚說明一併附上。
- (四) 教案稿件 (附件 2) 需設定頁碼，全文不得超過 20 頁 (含學習單、圖表、相片及附錄等)。
- (五) 教案稿件不能出現任何個人資料及可辨識臉像。
- (六) 請依下列項目檢核，完成教案。

項次	報名與上傳資料	說明	勾選
1	附件一：教案全文 PDF 檔	附件一資料存成 1 個 PDF 檔，檔名為「組別-領域別-教案名稱」，例如「國小組-社會領域-原住民族議題融入課綱」。	
3	附件二：智慧財產授權書	附件三資料存成 1 個 PDF 檔，檔名為「組別-領域別-教案名稱-智慧財產授權書」，例如「國小組-社會領域-原住民族議題融入課綱-智慧財產授權書」	

附件一

教案格式

- 一、教案名稱：
- 二、設計理念：
- 三、設計架構：
- 四、教學活動設計：

領域/科目			
實施年級		總節數	共 節， 分鐘
單元名稱			
設計依據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 列出相關的學習表現，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核心素養 - 總綱及領(課綱)核心素養說明。 - 僅列舉出高度相關之領綱核心素養精神與意涵。
	學習內容	- 列出相關的學習內容，且能具體表現在學習目標上。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能明確地連結。	
議題融入	實質內涵	- 以總綱十九項議題為考量、並落實議題核心精神，建議列出將融入的議題實質內容。 - 議題融入不是必要的項目，可視需要再列出。	
	所融入之學習重點	- 列出示例中融入之學習重點(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以及融入說明，建議同時於教學活動設計之備註欄說明。 - 若有議題融入再列出此欄。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		與其他領域/科目的連結不是必要的項目，可視需要再列出。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資源			
學習目標			
- 以淺顯易懂文字說明各單元學習目標。 - 建議配合「學習表現及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之內容，提供更完整的素養導向編寫原則與示例的連結。 - 可參考「素養導向教材編寫原則之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雙向細目表」之編寫方法。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備註

- 建議分為三活動步驟：引起動機、課程活動、綜合活動。 - 摘要學習活動內容即可，呈現合乎素養導向教學的內涵。 - 學習活動略案可包括引起動機、發展活動、總結活動、評量活動等內容，或以簡單的教學流程呈現。 - 教學流程需落實素養導向教學之教材教法，掌握生活情境與實踐等意涵。 - 前述之各個次單元不必全部列出，可挑選部份合適的次單元進行說明，重點在於完整說明各活動的組織架構，不必窮盡敘述。		可適時列出學習評量的方式，以及其他學習輔助事項，原則如下： - 簡要說明各項教學活動評量內容，提出可採行方法、重要過程、規準等。 - 發展核心素養、學習重點與學習目標三者結合的評量內容。 - 檢視學習目標、學習重點／活動與評量三者之一致關係。 - 羅列評量工具，如學習單、檢核表或同儕互評表等。
參考資料： 請列出參考知識之來源，若無參考資料，請於附錄解釋相關之原住民族知識內涵。		
附錄： 列出與此示案有關之補充說明，尤其請補充學習內容條目中相關之原住民族知識內涵。		

五、教學省思與建議：

附件二

智慧財產授權書__紙本寄送至本計畫單位

114 年度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案

智慧財產授權書

教案名稱：		
教案作者：	姓名	單位全銜／職稱
作者一		
作者二		
作者三		

茲同意本人／團隊參加 114 年度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案之設計，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於教學範疇內為推廣之目的，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及發行各類形態媒體宣傳活動等無償方式使用本著作，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等永久使用的權利，不需另行通知及致酬。若作者超過一人以上，稿費將由代表人為代表簽領據領取，後續由作者們自行分配酬金，與計畫無關。本人／團隊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代表人簽章

授權人：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電子信箱：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

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社會領域學習條目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小學)

主題軸	項目	條目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A. 互動與關聯	a. 個人與群體	Aa-II-2 不同群體（可包括年齡、性別、族群、階層、職業、區域或身心特質等）應受到理解、尊重與保護，並避免偏見。	
	c. 權力、規則與人權	Ac-II-2 遇到違反人權的事件，可尋求適當的救助管道。	
	f. 全球關連	Af-II-1 不同文化的接觸和交流，可能產生衝突、合作和創新，並影響在地的生活與文化。 說明： 可優先從臺灣的社會脈絡中取材，以協助學生產生深刻理解，包括觀摩或參與原住民族祭儀活動的適切態度與注意事項，探討新住民/ 國際移工文化活動、生活方式與本地的互動等。	
B. 差異與多元	c. 社會與文化的差異	Bc-II-1 各個族群有不同的命名方式、節慶與風俗習慣。 說明： 1. 著重及早學習尊重不同文化的生	Bc-III-1 族群或地區的文化特色，各有其產生的背景因素，因而形塑臺灣多元豐富的文化內涵。 說明：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小學)

主題軸	項目	條目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活方式與風俗習慣，以避免校園歧視。 2. 各族群有其命名傳統，應予尊重。可以原住民族或新住民的命名、書寫或表述方式為例，進行探討。 3. 各族群的節日、慶典、祭儀有其傳統，反映其社會組織、生產方式及生活環境等特性，應加深了解並予尊重，避免僅聚焦在表面的儀式與活動。		Bc-III-2	引導學生觀察臺灣不同族群或地區的文化特色，探討這些特色形塑發展的時空脈絡，透過理解其形成背景，而對這些文化特色產生欣賞與珍視的情懷。 權力不平等與資源分配不均，會造成個人或群體間的差別待遇。 說明： 學生除了解負面的差別待遇往往來自權力與資源的分配不均外，更要了解政府為保障弱勢族群的生存與權益，實施積極的差別待遇政策。可以偏鄉地區或弱勢學生的教育機會均等為例，進行討論。
C. 變遷與因果	b. 歷史的變遷	Cb-II-1	居住地方不同時代的重要人物、事件與文物古蹟，可以反映當地的歷史變遷。	Cb-III-1	不同時期臺灣、世界的重要事件與人物，影響臺灣的歷史變遷。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小學)

			說明： 歷史分期是史家進行探究所設定的架構。在國小教育階段可以擇定幾個時期中的重要人物或事件，透過歷史故		說明： 在選取重要事件與人物時，宜考量人物背景的多樣性，可包括年齡、性別、族群、階層、職業、區域或身心特質等。
--	--	--	--	--	---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小學)

主題軸	項目	條目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事、傳記、日記、照片、圖畫等素材，引導學生認識其時代特色與重要變遷，並將人事放在其所處時空背景中做思考、討論。不宜採取廣泛、簡略的長時段通史概述。	Cb-III-2 臺灣史前文化、原住民族文化、中華文化及世界其他文化隨著時代變遷，都在臺灣留下有形與無形的文化資產，並於生活中展現特色。
			說明： 本條目指稱的「原住民族」是從歷史文化的角度思考，包含法定原住民族、平埔族群及其他原住民族群。
	c. 社會的變遷		Cc-III-2 族群的遷徙、通婚及交流，與社會變遷互為因果。
			說明： 引導學生覺察族群的遷徙（如：原住民族的集團移住、大陸軍民遷臺）、通婚（如：跨國婚姻、原漢通婚、原住民族間通婚）或交流（如國際或城鄉交流活動增進跨族群的理解、修正刻板印象），可能導引社會變遷；另一方面，社會變遷也可能使族群的遷徙、通婚或交流，變得更容易、更頻繁，或更困難、更曲折。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小學)

主題軸	項目	條目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d. 政治的變遷		Cd-III-1 不同時空環境下，臺灣人民透過爭取權利與政治改革，使得政治逐漸走向民主。 Cd-III-2 臺灣人民的政治參與及公民團體的發展，為臺灣的民主政治奠定基礎。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B. 早期臺灣	a. 史前文化與臺灣原住民族	歷 Ba-IV-2 臺灣原住民族的遷徙與傳說。 說明： 1. 本課綱在臺灣所屬這個分域指稱的「原住民族」與「原住民」，是從歷史文化的角度思考，包含法定原住民族、平埔族群及其他原住民族群。 2. 臺灣最早的主人們沒有留下文字資料，要追索他們在臺灣的足跡，考古資料和口頭傳說是最重要的兩個途徑。這一項目建議討論： (1) 學校附近的史前遺址或原住民族部落。 (2) 南島語族的遷徙與原住民族的分布。
	b. 大航海時代的臺灣	歷 Bb-IV-2 原住民族與外來者的接觸。 說明： 臺灣是東亞交通的輻輳之地，十六、十七世紀來到亞洲的歐洲人，和早就生活在臺灣的原住民族，以及從事走私貿易的中、日商人，產生了對抗、競爭、合作等種種互動。這一項目建議討論：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1. 原住民族（包含平埔族群）與外來者的接觸、回應與處境。
C. 清帝國時期的臺灣	b. 社會文化的變遷	歷 Cb-IV-1 原住民族社會及其變化。 說明： 在清帝國統治之下，移入邊區臺灣的漢人帶動經濟發展，形塑社會結構，並對原住民族（包含平埔族群）社會造成影響。這一主題建議在上述脈絡下討論： 1. 帝國體制內外原住民族（包含平埔族群）社會、文化的動態（包括土地流失問題）。
D. 歷史考察（一）		歷 D-IV-1 地方史探究（一）。 歷 D-IV-2 從主題 B 或 C 挑選適當課題深入探究，或規劃與執行歷史踏查或展演。 說明： 1 歷 D-IV-1 與歷 D-IV-2 可合併規劃。 2 參考之探究課題或活動如下： （1）訪談家族或週遭長輩的歷史。 （2）臺灣歷史人物資料的調查、報告或展示，並留意不同性別的歷史人物。 （3）與當地原住民有關的歷史與文化探究。 （4）當地有形或無形文化遺產的調查、 參訪與報告。
E. 日本帝國時期的臺灣	a. 政治經濟的變遷	歷 Ea-IV-3 「理蕃」政策與原住民族社會的對應。 說明： 日本帝國以現代化國家的管理技術統治臺灣，其統治體制與經濟措施兼具現代化與殖民化的特色。這一主題建議在上述脈絡下討論： 1. 帝國政策對臺灣原、漢民族的衝擊，包括土地及林野政策等。
	b. 社會文化的變遷	歷 Eb-IV-3 新舊文化的衝突與在地社會的調適。 說明： 日本帝國以現代化國家的管理技術統治臺灣，其統治體制與經濟措施兼具現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代化與殖民化的特色。這一主題建議在上述脈絡下討論： 1. 所謂「在地社會」，應包括原住民族（包含平埔族群）社會與漢人社會。
F. 當代臺灣	a. 政治外交的變遷	歷 Fa-IV-2 二二八事件與白色恐怖。 國家政策下的原住民族。 歷 Fa-IV-3 說明： 有關當代臺灣的歷史變遷，除了項目、條目已經明示的課題，這一主題可留意討論： 1. 不同性別、族群在二二八事件與白色恐怖時期受難的情形、受難者家庭及社會所受到的影響，以及歷史真相與和解的關係。 2 原住民族（包含平埔族群）的身分認定、教育、語言、土地等統治政策的影響，與原住民族的回應及權利復振。
G. 歷史考察 (二)		歷 G-IV-1 地方史探究（二）。 歷 G-IV-2 從主題 E 或 F 挑選適當課題深入探究，或規劃與執行歷史踏查或展演。 說明： 1 歷 G-IV-1 與歷 G-IV-2 可合併規劃。 2 參考之探究課題或活動如下： (1) 訪談家族或週遭長輩的歷史。 (2) 臺灣歷史人物資料的調查、報告或展示，並留意不同性別的歷史人物。 (3) 與當地原住民有關的歷史與文化探究。 (4) 當地有形或無形文化遺產的調查、參訪與報告。
M. 歷史考察 (四)		歷 M-IV-1 從主題 K 或 L 挑選適當課題深入探究，或規劃與執行歷史踏查或展演。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1. 歷史)

		說明： 參考之探究課題或活動如下： 1. 戰爭陰影下不同性別、族群人民的處境。
--	--	--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2. 當代東亞的國際關係及臺灣的處境。
0. 近代世界的變革	b. 多元世界的互動	歷 0b-IV-2 美洲和澳洲的政治與文化。 說明： 近代世界的形塑，可從歐洲的海外擴張來開啟討論。這一項目建議擇要討論： 1. 歐洲人抵達前後的美洲與澳洲，及美洲、澳洲原住民族對歐洲海外擴張的回應，並可兼及歐洲殖民的影響。
R. 歷史考察 (六)		歷R-IV-1 從主題 Q 挑選適當課題深入探究，或規劃與執行歷史踏查或展演。 說明： 參考之探究課題或活動如下： 1. 現代文化的探究。 2. 從臺灣看世界或從世界看臺灣。 3. 全球化到多元互動的意義。 4. 戰爭與現代社會的歷史記憶，並留意不同性別、族群的歷史記憶。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B. 多元族群社會的形成	a. 原住民族	歷 Ba-V-1 我群界定、原住民與原住民族的分類。當代原住民族的處境與權利伸張。 歷 Ba-V-2 說明： 探討這個項目，可留意以下問題： 1. 原住民個人、各部落（社）、各群、各族如何界定自己與他人？以及不同時期他者如何稱呼與分類原住民、原住民族。 2. 在探討當代原住民族的處境前，應對國中所學不同政權的原住民族政策及其對原住民族的影響有簡單的回顧與討論。 3. 原住民族（包含平埔族群）權利、社會文化復振的歷程與發展。
C. 經濟與文化的多樣性	a. 經濟活動	歷 Ca-V-2 臺灣歷史上的土地問題。 說明： 探討這個項目，可留意以下問題：海島臺灣的經濟特質有兩個核心：一是對外，有賴以謀利的商貿活動；一是對內，有農業、山林等產業，及其所關涉的土地問題(包括原住民族土地課題)。
	b. 山海文化	歷 Cb-V-1 原住民族的語言、傳統信仰與祭儀。多元的信仰與祭祀活動。 歷 Cb-V-2 從傳統到現代的文學與藝術。 歷 Cb-V-3 說明： 探討這個項目，可留意以下問題： 1. 「多元的信仰」包含佛教、道教、民間宗教、基督宗教、伊斯蘭教，及原、漢的信仰改宗及其與自身傳統文化的可能衝突。 2. 「從傳統到現代的文學與藝術」包含原、漢的文學與藝術。
D. 現代國家的形塑	b. 追求自治與民主的軌跡	歷 Db-V-2 戰後的民主化追求與人權運動。 說明： 探討這個項目，可留意以下問題：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戰後臺灣人民對於政治民主化的追求與人權運動，包括二二八事件與白色恐怖時期對人權的侵害，以及相關轉型正義的追求與推動。 歷Db-V-3 戰後的社會運動。 說明： 探討這個項目，可留意以下問題： 1. 戰後的社會運動包括消費者運動、族群平權運動、居住權運動、性別平等運動，或環保運動等。
J. 歷史考察 (二)		歷J-V-1 從主題 G、H 或 I 挑選適當課題深入探究，或規劃與執行歷史踏查或展演。 說明： 參考之探究課題或活動如下： 1. 傳統國家和社會存在哪些衝突？如何處理？ 2. 近代有哪些族群衝突？如何處理？ 3. 和平如何可能？
L. 歐洲文化與現代世界	b. 個人、自由、理性	歷Lb-V-3 民主傳統及其現代挑戰。 說明： 這一主題探究的重點是歐洲文化的遺產，及其在現代世界的意義。可留意以下問題： 1. 民主傳統自十八世紀發展以來，曾經歷演變，也遭遇挑戰，可擇要討論女性參政權和族群平等權的發展、法西斯政權的崛起，或網際網路對民主實踐的影響。
M. 文化的交會與多元世界的發展	b. 西方與世界	歷Mb-V-3 反殖民運動的發展。 說明： 這一主題探究的重點是伊斯蘭與「西方」在現今多元的世界中所扮演的角色。可留意以下問題：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1. 歷史)

主題	項目	條目
		1. 透過奴隸制度與三角貿易，以及西方國家與原住民互動衝突兩大議題，探討亞、非、美三洲的互動交流，從而思考西方霸權殖民過程中文明與暴力的兩面性，以及現代反殖民運動的發展。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2. 地理)

主題	項目	條目
A. 基本概念與臺灣	b. 臺灣的地形與海域	地 Ab-IV-4 問題探究：土地利用或地形災害與環境倫理。 說明： 問題探究：土地利用或地形災害與環境倫理，可引介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的概念。
	d. 臺灣的人口與文化	地 Ad-IV-3 多元族群的文化特色。 說明： 討論臺灣人口議題時，可關注重男輕女傳統觀念和人口成長、性別比例的關係。
	f. 臺灣的區域發展	地 Af-IV-4 問題探究：原住民族文化、生活空間與生態保育政策。 說明： 問題探究：原住民族文化、生活空間與生態保育政策可引介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的概念。
B. 區域特色	c. 大洋洲與兩極地區	地 Bc-IV-4 問題探究：大洋洲與臺灣原住民族文化的連結。
	田野觀察	配合 Ba、Bb、Bc 的學習內容，觀察學校附近與原住民族或漢人有關的文化地景或文化資產，教師可與其他學科教師配合《總綱》揭櫫之議題協同設計。
C. 地理議題	a. 臺灣的地名文化	地 Ca-IV-1 「臺灣」地名的由來與指涉範圍的演變。 地 Ca-IV-2 鄉鎮市區（或縣市）地名的由來與變遷。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 2. 地理)

主題	項目	條目
		地 Ca-IV-3 聚落地名的命名與環境、族群文化的關係。
		地 Ca-IV-4 問題探究：地名和生產活動、產物命名等商品行銷的關係。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2. 地理)

主題	項目	條目
C. 地理視野	a. 臺灣與世界	地 Ca-V-2 臺灣的原住民族與南島語族。
	d. 從孤立到樞紐（以澳、紐為例）	地 Cd-V-2 原住民族、移民與移民社會的發展。 說明： 討論紐西蘭時，可兼顧毛利民族與歐洲移民之互動（如衝突、和解及合作關係）。
	g. 超級強國的興起與挑戰	地 Cg-V-2 多元族群共同塑造的文化特色。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及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3. 公民)

主題	項目	條目	
		國民中學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A. 公民身分認同及社群	a. 公民身分		公Aa-V-1 公民身分如何演變？為什麼從特定群體，漸次擴張至普遍性身分？ 說明： 從權利主體與權利內涵的擴展，擇要分析公民身分的演變，包括女性和少數群體獲得平等公民權的演變歷程。
			公Aa-V-2 我國的公民權利如何發展與落實？ 說明： 舉實例討論我國從威權體制到民主政治的歷程中，各項公民權利(公民自由權、政治權、社會權、文化權等)的落實經驗，包括普遍性權利和差異性權利。 【延伸探究】 為什麼我國憲法、原住民族基本法賦予原住民族具有民族的地位和自治的權利？對於原住民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及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3. 公民)

主題	項目	條目	
		國民中學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族的公民身分有什麼意義？
	b. 權力、權利與責任		公Ab-V-1 為什麼人是權利主體，且享有平等的權利能力？為什麼在自然人之外，還有法人的概念？ 說明： 著重介紹權利主體的基本概念，並以志願結社、地方或民族自治團體為例，說明現代法治國家中法人的概念。 公Ab-V-2 為什麼部落、原住民各民族、原住民族都有權利能力？ 說明： 著重探討原住民族集體權利能力，包括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1 條所提及的部落諮商同意權或其他權利能力。
	c. 國家認同	【本項目於第五學習階段學習】	公Ac-V-3 為什麼多元身分認同的建構、肯認與保障，和國家政策關係密切？ 說明：

學習重點-學習內容(國民中學及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必修課程 3. 公民)

主題	項目	條目	
		國民中學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以種族、族群、區域、文化、性別、性傾向或身心障礙等面向舉例探討。
	d. 人性尊嚴與普世人權	公Ad-IV-2 為什麼人權應超越國籍、種族、族群、區域、文化、性別、性傾向與身心障礙等界限，受到普遍性的保障？ 說明： 從「世界人權宣言」擇要探討人權普世化是促進自由、正義與世界和平不可或缺的基礎。	公 Ad-V-1 國際人權公約與相關國際組織（包括聯合國與非政府組織等）如何促成普世人權的實現？ 公 Ad-V-2 我國如何將國際人權公約的相關主張融入法律制度中？ 說明： 擇例探討我國立法院批准或通過的相關人權公約或公約施行法，使國際公約的人權保障，具有國內法律之效力。
B. 社會生活的組織及制度	a. 個人、家庭與部落	公Ba-IV-2 在原住民族社會中，部落的意義與重要性是什麼？為什麼？ 說明： 探討部落是原住民族體現文化、認同、政治、生產分配的在地連結點，且為	【本項目於第四學習階段學習】